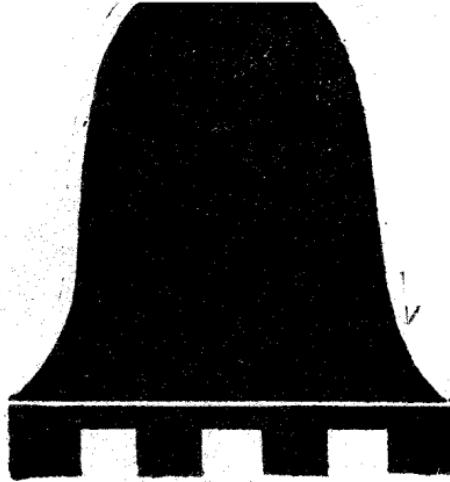


苜蓿钟

MUZHONG·WANGXIYAN

王西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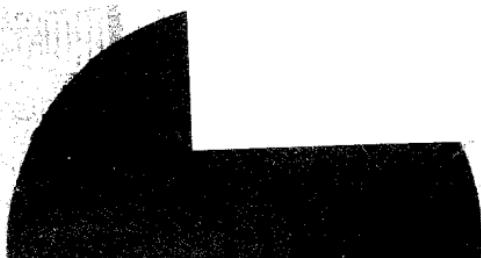
上海文艺出版社



暮 钟

MUZHONG

上海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蒋九霄

封面设计：麦荣邦

暮 钟

王西彦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 绍兴路 74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50 1/32 印张 10 插页 4 字数 150,000

1980 年 7 月第 1 版 198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制

印数：1—3,000 册

ISBN7-5321-0271-8/I·217 定价：4.15 元

古木无人径
深山何处钟

——王维：《过香积寺》

暮色中的钟声

(自序)

不久以前的一个时期里，报刊上曾经出现一些关于散文的评论，说明了我们的散文园地正受到注意和关怀。不过，就我阅读范围所见到的来说，有的评论者对近年来的散文作品表示了种种不满，例如指责散文的疆域未能得到应有的开拓，作家的手法也缺少更新的探索，因此成绩远落在其他体裁的文学作品如小说、诗歌、戏剧之类的后面，读者的反应也比较冷淡，等等。看到这种指责，我心里颇不以为然，情绪上很有些抵触。这也并不是由于近年来自己参加了散文园地的耕耘，出版了几个集子，对别人的指责特别敏感；而是从一个读者的角度，正为这些年我们散文世界欣欣向荣的景象感到十分欣喜，深觉评论者的指责和自己的心情过分径庭。

别的且不说，单只举出十年浩劫结束后涌现而出的一大批控诉暴虐和悼念死难者的作品，总不能不说是一件值得在现代文学史上大书特书的事实吧。就在那时候，我曾经收到一部取名为《泪雨集》的选本，三大厚册，字数几近百万，真是字字血泪，震撼心弦。那中间，的确有一些感人极深的至情之文，将永存人世，成为文学历史上的珍品。我相信，血写的文章总比墨写得有更长久的生命力。

前面我不是说到近年来自己也写了一些散文作品吗？那原因，也是在那场荒唐可怕的大动乱里经受到长期的劫难，目睹了一些亲近的朋友成为悲惨的死难者；到了重新获得写作权利时，受着良心的逼迫，非向读者宣泄自己的悲愤不可。在一个小说集的序言里，我曾写到刘鹗称他的《老残游记》是为“哭泣”而作的事。他认为《离骚》是屈原的哭泣，《庄子》是蒙叟的哭泣，《史记》是司马迁的哭泣，《草堂诗集》是杜甫的哭泣，《西厢记》是王实甫的哭泣，《红楼梦》是曹雪芹的哭泣；接着说道：“吾人生今之时，有身世之感情，有家国之感情，有社会之感情，有宗教之感情；其感情愈深，其哭泣愈痛。”可见各种文学体裁，无论小说、诗歌、戏剧等等，都足以采用为宣泄一己悲愤的形式。但在

各种体裁中，毕竟散文是最适宜于抒发胸怀的，它最少限制，也最能表达真情实感，最不容许虚假和矫饰。拿我自己的情形说，由于青年时代开始学习写作时就抱着个为社会改造的目的，我的全部小说作品也许都可以说是一种“哭泣”吧；可是到了经历过十年噩梦似的稀世悲剧之后，却感到满腔的积郁需要迫切的倾吐，有时甚至完全不容许对诸如文体结构和遣辞造句的推敲考虑，只有个非常强烈的冲动：把悲愤化为文字，尽情地向读者也向自己诉说。在这样的时候，就很自然地较多采取散文的形式。不错，我近年所写的散文作品，直接吐露悲愤情绪的只是其中的一部分，更多的篇幅却是对自己写作生活的阐述和关于文艺问题的议论，也还有一些旅行纪事。在我自己的意念里，即使是旅行纪事吧，正如李商隐的名句“欲为平生一散愁，洞庭湖上岳阳楼”所表达的，欣赏名胜古迹有时也是为了排遣积郁。

在三年前选编的散文集《晚望》的自序里，我曾对我国古典散文说了几句颂扬的话。现在又来选编这个新的集子，原打算在序言里再对我们的现、当代散文的成绩也多说几句。可是，一个散文集子的序言总不宜长篇大论，还是说一点关于这个集子的话为好。如果是《晚望》的

读者，大概只要一看目录，就能知道收容在这个集子里的，都是关于作家和写作的文艺随笔，有对散文写作的议论和关于自己写作生活的阐述，也有序和跋，最后是对几位朋友的为人和作品的评议。的确，这些年来，我总喜欢谈些自己的事情。我已经写了一部长篇回忆录，就是刚在刊物上连载完毕的《乡土·岁月·追寻》；收容在几个散文集子里的文章也多是些有关自己经历和作品的。也许会有读者向我提问：你这样做，不是显得过分自爱了吗？我不想否认这一点。爱是人生的支柱，一个人当然要爱你的祖国，你的乡土和人民，一个作家更应该爱你所献身的文学事业；同时，你也必须爱你自己和你手里那支笔。生命只有一次，你出生到这个世界上来，总是为了输出你心胸里的爱。难道能够想象，一个不自爱的人能爱他的祖国和人民并扩大为爱全人类吗？一个作家如果不自爱，不爱他手里的笔，他在写作时怎能自觉所肩负的神圣责任呢？也许我说这些话未免有些迂阔，甚至会被指责为强作的辩解。事实上，很可能是自己已经步入老年，因而特别珍惜流逝的岁月和生命所化的痕迹吧？

写到这里，使我想起应该对这个集子的定名作一点说明。在《晚望》的自序里，我曾说自

己偏爱贾岛的名篇《雪晴晚望》，是因为它“描写的是位倚杖出行的老人，仰望雪霁天晴，暮靄渐聚，远山近水，云幕重重；觉得展开在诗人笔下这幅既明朗廓远而又奇幻浮动的景色，非常适合自己写作这些作品时的心情：虽说已到倚杖而行的暮年，两眼却始终仰望着变化多姿的远方；这里面诚然不无空山寂寞的惆怅，更多的毕竟是晚晴晖映的欣悦”。这次我把这个新编的集子定名为《暮钟》，则是由于自己偏爱王维的名篇《过香积寺》，它的全诗为：“不知香积寺，数里入云峰。古木无人径，深山何处钟？泉声咽危石，日色冷青松。薄暮空潭曲，安禅制毒龙。”描写的是酷爱自然的诗人到白云缭绕的山峰下去寻访闻名的香积寺，却从杳无人迹的古木丛中传来隐约的钟声；在寂静的山林里，穿行于危石间的清泉发出幽咽之声，青松上的日色也有了寒意；看见寺前的空潭，不禁记起佛经里所说毒龙藏在潭中害人的故事，想来总是高僧的佛法把毒龙制服了。按注家们的解释，毒龙乃妄念的譬喻，是表明皈依佛门的诗人的心迹。王维晚年过着亦官亦隐的生活，优游于山水之间，因而以自己歌颂自然景色的诗篇，宣扬隐逸的情趣和佛家的禅理。他的作品在艺术上虽有较高的成就，却并不是我最崇敬的诗人。不过我还是

特别偏爱他这首《过香积寺》，觉得他所描写的悠然传来的钟声，能使你领悟到难以言传的人生哲理。唐代诗人颇多描写钟声的名篇，如杜甫的“晨钟云外滋，胜地石堂烟”，写的是早晨的钟声；张继的“姑苏城外寒山寺，夜半钟声到客船”，写的是夜半的钟声，等等。王维写的则是暮色中的钟声，而且传自不知何处，更给你一种能陷入迷惘的神秘感，足以引起你无穷的沉思。自然，如果有人以为我是在把这个集子里肤浅的议论比作暮色中的钟声，我也不想否认。

1987年10月10日于上海

• 目 录 •

暮色中的钟声(自序) 1

第一辑

关于创作环境及其他	3
是献身,不是玩票	20
用作品说话	31
关于写作和文学上的现实主义	47
文学应该相信自己的力量	64

第二辑

要真实,也要朴素	73
散文的灵魂	75
在广阔的领域里	77
一篇描写人物的好散文	84

第三辑

飞翔和大地 91

家乡的尘土和童年的泪痕	120
为同时代人造像	149
打开的门窗	172

第四辑

关于《春回地暖》答读者问	195
关于《在漫长的路上》的写作	207
《乡下朋友》新版题记	225
《微贱的人》新版题记	228
懒散的耕耘	230
为了让历史翻过新页	233
《北美散笔》自序	240
毕生的责任	244

第五辑

文因德而益彰	255
真挚的心和为还债的书	261
朴素的美	283
火一样的热情	289
走向深广	301

第一輯



关于创作环境及其他

——在连云港市教育学院和文联
报告会上的发言

今天我来给大家讲一个有关创作的问题，就是创作环境。我们要求创作繁荣，要求产生优秀作品，须有个先决条件，就是看一看创作环境如何。当然，作家个人的努力很重要，文学史上创作繁荣的时代都和作家的个人努力不可分；但同时更不能忽略作家所处的环境。过去十年浩劫期间，“四人帮”在文艺问题上有很多“创造发明”，其中有一个叫做“三结合”，就是“群众出生活，作家出技巧，领导出政治”。这好像我们吃菜的时候，从厨房里端出一个拼盘，里边有那么几片猪肝，几条肚丝，再加上几个皮蛋。你看多么方便呀。可是我们都没有忘记，在“四人

帮”推行他们的“创造发明”的年代，正是创作界什么也没有的时候，情形犹如《红楼梦》里所写的：白茫茫一片大地真干净。这是因为，创作绝不是“拼盘”，它是一种很复杂的精神劳动。在这种劳动中，有个关键问题是作家对待生活的态度。尽管“四人帮”提倡三方面的人一起搞个拼盘很可笑，但就是一个人——就说像我这样的人吧，即使有生活，也有技巧，更有政治，我看还不一定能写出好作品。这里面还要看作家对待生活的态度是否忠诚，是否忠于生活。你不忠于生活，就要奴役生活，使生活处于被奴役的地位。也就是说，你不去听生活的话，却要生活听你的话，还怎么能反映生活的真实呢？这个问题不是简单几句话可以讲清楚的，我们还是来举几个例子吧。

同志们都看过《三国演义》吧，里边有个重要人物叫诸葛亮。这是作者要把他塑造成——拿“四人帮”的行话来讲“高大全”的人物。这个人最聪明不过了，既是伟大的政治家，又是杰出的军事家，上至天文，下至地理，无所不知，无所不晓。但是作者在塑造这么个人物的时候，他抱的态度却有一定程度的忠诚。早年欣赏京剧时，我很喜欢看三个折子戏：“失空斩”，就是《失街亭》、《空城计》和《斩马谡》。你看这三折

戏里，诸葛亮的处境很狼狈。为什么会失街亭呢？街亭是很重要的地方呀，为什么会失掉？就是他用人不当，用了个马谡。这个人言过其实，讲大话，夸夸其谈，实在的本领并没有那么大，只是好吹牛皮。你想你诸葛亮天文地理无所不知的呀，你在陇中的时候还没有出山呢，对天下事就了如指掌了；可是马谡这么个人，刘备都看出来了，说是“言过其实，终无大用”，你却偏偏叫他去守重要的街亭。因你缺乏知人之明，结果打了个大败仗，把街亭失掉了。司马懿的四十万大军赶到时，你只有两百老卒，一个空城。没有办法，只好硬着头皮唱空城计。同志们啊，空城计可很危险呀。如果我是司马懿，一定会活捉你孔明先生。我手下有四十万大军，先派去两百个摸摸底，就可以轻易地把你从城里抓出来了。空城计其实是冒险主义，极端危险。幸好司马懿小心过了度，看见诸葛亮在城头从容弹琴，就带起几十万大军倒退了四十里。孔明虽因此保全了一条性命，却弄到不得不挥泪斩马谡。既然是你自己用人不当，只好把可怜的马谡当牺牲品。你要斩马谡就斩好啦，却又哭哭啼啼的——在军法面前暴露出无原则的温情主义。我觉得作者在描写诸葛亮这个人物时，具有一定程度的忠诚。出现在他笔下的